附件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

**推荐工作手册**

**中华医学会**

**2021年2月**

# 目 录

[目 录 1](#_Toc63074026)

[中华医学科技奖年度工作安排 2](#_Toc63074027)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相关要求 3](#_Toc63074028)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 6](#_Toc63074029)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填写要求 24](#_Toc63074030)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 38](#_Toc63074031)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填写要求 45](#_Toc63074032)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系统使用说明 48](#_Toc63074033)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规范性文件模板 50](#_Toc63074034)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候选人公示情况说明 50](#_Toc63074035)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候选人公示情况公示格式及内容要求 50](#_Toc63074036)

[应用证明（参考模板） 52](#_Toc63074037)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53](#_Toc63074038)

[推荐单位关于申请增加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数额的函 55](#_Toc63074039)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单位推荐候选项目（候选人）汇总表 56](#_Toc63074040)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 57](#_Toc63074041)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要点 58](#_Toc63074042)

[中华医学科技奖学科专业代码表 60](#_Toc63074043)

# 中华医学科技奖年度工作安排

（2021年）

|  |  |
| --- | --- |
| **时间** | **工作安排** |
| 2月 | 发出推荐通知 |
| 3月～6月 | 提交推荐材料（推荐公示）  形式审查 |
| 6月 | 形式审查结果公布10日 |
| 7月 | 初审网评 |
| 7月～8月 | 初审会评 |
| 8月～9月 | 初审结果公示30日 |
| 9月～10月 | 初审通过项目异议处理等 |
| 10～11月 | 终审会议 |
| 11～12月 | 常务理事会审议 |
| 12月～次年1月 | 发布奖励决定及颁奖 |

#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相关要求

**一、推荐项目的要求**

1.推荐项目要求整体完成或应用两年以上，即2019年1月1日前完成项目。医学科普作品应是2011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期间出版发行的作品。

2.2019、2020年连续两年推荐但未获奖的项目，本年度不能再次推荐。

3.2019、2020年中华医学科技奖的获奖项目前三位完成人不得作为2021年推荐项目完成人。

4.每人每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

5.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6.推荐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及有关完成单位、完成人员、科研诚信、科研伦理等的争议或纠纷。

7.推荐项目的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相应论文、论著通讯作者的署名单位应包含国内单位，相应的专利应由国内团队发明或设计。

8.青年科技奖推荐项目要求前三位完成人年龄均不超过45周岁，即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要求主要证明材料的知识产权归前三位完成人及其完成单位所有，论文的通讯作者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专利的发明人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青年科技奖获奖项目主要证明材料日后不能再次用于申报青年科技奖，5年内不能再次用于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奖种。

9.为落实《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精神，鼓励推荐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相关的成果，鼓励推荐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相关的成果，不得推荐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或有科研不端行为的成果。

10. 《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及《中华医学科技奖青年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推荐材料填写要求**

推荐材料是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务必仔细阅读《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各项内容，严格按照要求在推荐系统中如实、完整、准确填写推荐书内容及上传附件材料。

纸版推荐书具体要求：（1）纸版推荐书与推荐系统填报内容完全一致，主件从“推荐系统”导出，需带有水印；（2）书面材料一律采用A4纸，单双面使用均可；（3）推荐书采用左侧胶装，不另加封面，不用塑料环，不用夹子等。

**三、推荐材料的公示要求**

1.公示范围

为增加透明度和便于社会监督，各推荐单位应在本单位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本单位本年度拟推荐项目或候选人的基本情况，并要求项目所有完成人所在单位或候选人国内主要合作单位进行公示。

科学家推荐的项目或候选人，由所有项目完成人所在单位或候选人国内合作单位进行公示。

2.公示内容、格式及时长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及公示格式及内容要求详见附后规范性文件模板。

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过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推荐，公示期要求7天及以上。

**四、纸版推荐材料的报送要求**

1.单位推荐项目或候选人

应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包括：（1）推荐书1本；（2）由推荐单位出具的推荐项目（候选人）汇总表（从推荐系统中导出）1份；（3）由推荐单位出具的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1份；（4）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项目需附1套科普作品。

2.科学家推荐项目或候选人

应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包括：（1）推荐书1本；（2）第一完成单位项目或候选人国内合作单位出具的纸版推荐项目或候选人公示情况说明1份；（3）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项目需附1套科普作品。

3.评审专家回避申请

推荐单位、推荐科学家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随纸版推荐书材料一起提交1份纸版《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申请表应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或推荐专家签名。原则上只限评审专家与被评审项目、项目完成人或完成单位有利害关系等的情况，学术观点不同、同行竞争等不得作为申请专家回避的理由。每个推荐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2人。

4.其他

单位推荐项目请通过推荐单位集中报送，科学家推荐项目可直接报送。纸质版推荐书提交后，恕不退还。

为方便工作，建立中华医学科技奖2021年推荐申报微信群。微信群二维码将在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单位工作群内发放。各推荐单位的1位联系人通过中华医学会发放的群二维码扫码入群后，将本单位推荐项目课题组的1位联系人及第一完成单位的1位科管人员拉入微信群。入群后推荐单位人员、第一完成单位科管人员和项目组人员请将昵称分别修改为“自己姓名-推荐单位名称”、 “自己姓名-科管-完成单位名称”和“自己姓名-第一完成人姓名-完成单位名称”。

#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

（2021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推荐奖种: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 文 |  | | | |
| 英 文 |  | | | |
| 推荐单位  或推荐科学家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 | |
| 学科分类1 | |  | | 评审学组 | A.基础医学组  B.临床内科组  C.临床外科组  D.预防医学与卫生学组  E.药学与生物医学工程组  F.中医、中药学组  G.卫生管理组  H.医学科普组  I.青年奖组 |
| 学科分类2 | |  | |
| 学科分类3 | |  | |
| 任务来源 | | A．国家级科研项目 B．省部级科研项目 C．市厅级科研项目 D．企业委托研发类项目  E．自选科研项目 F．非职务项目 G．其他 |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起始： 年 月 日 | 完成： 年 月 日 | | |

二、单位推荐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法定代表人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移动电话 |  | 办公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推荐意见:  参考体例：1.项目背景  2.项目成果  3.项目意义  4.我单位认真审核项目填报各项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公示无异议，推荐其申报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 | |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二、科学家推荐意见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院士类别 |  | 从事  研究领域 |  |
| 从事专业  学科代码 |  | | |
| 工作单位 |  | 办公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信箱 |  | 移动电话 |  |
| 责任专家 | □是（排序第一的推荐科学家）□否 | | |
| 推荐意见:  参考体例：1.项目背景  2.项目成果  3.项目意义  4.我已认真审核项目填报各项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项目完成人所在单位公示无异议，推荐其申报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 | | | |
| **声明：**本人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推荐科学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限800～1200字）

四、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

**1.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限5页）**

**2.局限性（限1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共限3页）

**6.1推广应用情况（限1页）**

**6.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2页）**

七、主要证明目录

**7.1知识产权证明目录（限10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国别 | 授权号 | 授权  时间 |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 全部发明人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7.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限10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批文件名称 | 产品名称 | 审批单位 | 审批  时间 | 批准有效期 | 申请单位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2-3 |  |  |  |  |  |  |

**7.3主要应用证明目录（限15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用单位  名称 | 应用成果名称 | 应用起  止时间 | 应用单位  联系人/电话 | 备注 |
| 3-1 |  |  |  |  |  |
| 3-2 |  |  |  |  |  |
| 3-3 |  |  |  |  |  |

**7.4代表性论文目录（限20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论文名称 | 刊名 | 年,卷(期)及页码 | 影响  因子 | 通讯作者（含共同）  （国内作者须填写中文姓名） | SCI  他引次数 | 他引总次数 | 通讯作者单位是否含国外单位 |
| 4-1 |  |  |  |  |  |  |  |  |
| 4-2 |  |  |  |  |  |  |  |  |
| 4-3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7.5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1个)**

|  |  |
| --- | --- |
| 序号 | 检索机构名称 |
| 5-1 |  |

**7.6 查新咨询报告（限1个）**

|  |  |
| --- | --- |
| 序号 | 查新机构名称 |
| 6-1 |  |

**7.7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限1个）**

|  |  |  |
| --- | --- | --- |
| 序号 |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文件名 | 备注 |
| 7-1 |  |  |

**7.8科研基金、计划结题验收报告或证明目录（限5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金种类 | 基金、计划名称 | 具体项目名称 | 编号 | 资助金额（万元） |
| 8-1 |  |  |  |  |  |
| 8-2 |  |  |  |  |  |
| 8-3 |  |  |  |  |  |

**7.9本项目核心技术内容曾获科技奖励证明目录（限5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奖励种类 | 获奖  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获奖  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9-1 |  |  |  |  |  |
| 9-2 |  |  |  |  |  |
| 9-3 |  |  |  |  |  |

**7.10其他证明目录（限15个）**

|  |  |
| --- | --- |
| 序号 | 证明所包含内容的简要描述 |
| 10-1 |  |
| 10-2 |  |
| 10-3 |  |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排名 |  | 性别 | |  | 国籍 | |  | |
| 党 派 |  | | | | 民族 | |  | 籍贯 | |  | |
| 身份证号 |  | | | | 出生年月 | |  | 职称 | |  | |
| 本科  毕业学校 |  | | | | 最高学位 | |  | 最高学历 | |  | |
|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  | | | | 从事专业学科代码 | |  | | | | |
| 手机号码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行政职务 | |  | |
| 二级单位 |  | | | | | | | 办公电话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完成单位 |  | | | | | | | | |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 | | | | | | | | |
| 对本项目的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 | | | | | | | | | | |
|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及各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推荐的唯一项目。**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声明：**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在作为或不作为该项目完成单位的情况下均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工作单位（盖章） 完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排名 | 1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法定  代表人 |  | |
| 单位性质 |  | | | | 所在地 |  | |
| 通讯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人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号码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银行账户  信息 | 户名 |  | | | | | |
| 账号 |  | | | | | |
| 开户行 |  | | | | | |
| 对本项目的贡献: | |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完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排名 | 2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法定  代表人 |  |
| 单位性质 |  |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  | 手机号码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对本项目的贡献: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完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十、诚信承诺书

本项目自愿参加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项目第一完成人和项目第一完成单位代表所有项目完成人及完成单位做出如下承诺：

1.本推荐书严格按照中华医学科技奖有关规定和中华医学会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填写，保证所提交的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所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没有被撤稿的情况，所涉及的科学研究行为均符合《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国卫科教发[2014]52号），不存在科研不诚信的行为。

2.所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和电子版推荐材料内容一致。

3.本推荐书所提交的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和论文，均已征得未列入项目完成人的发明人、设计人或作者的知情同意并留存相应证明材料备查。知情同意内容包括（1）知识产权用于推荐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该发明人、设计人或作者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2）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知识产权不能再次参评该奖。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4.本推荐书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专利、论文、著作、应用证明、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等）均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5.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中华医学科技奖青年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工作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项目进入终审程序后，接受评审结果及授奖单位数和授奖人数按照获奖等级自动截取。

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字）：

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公章）：

十一、附件

附件请按如下顺序排列

1.知识产权证明

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应用证明

4.代表性论文

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

6.查新咨询报告

7.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8.科研基金、计划结题验收报告或证明

9.曾获省部级科技奖励证明

10.其他证明

11.第1完成人近期标准证件照片

12.科普作品（仅限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

#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推荐中华医学科技奖医学科学技术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和青年科技奖的项目，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如栏目内无内容，应填写“无”字，不得空缺或缺页。推荐单位（科学家）要对有关内容认真严格审查，并承诺对推荐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请按照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推荐书，并按照后文“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将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六部分的正文使用不小于五号字体，行距不小于18磅，采用Word文档默认页边距，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中华医学科技奖全程采取网络化/电子化评审方式。

纸质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主件须从推荐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待推荐系统项目状态显示为“可打印提交纸版材料”后，方可打印。附件不需要从推荐系统中下载打印，可直接按要求提交。

纸质版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一册（单双面不限，希望能双面打印的部分尽量双面打印）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采用胶装，以“一、项目基本情况”作为首页，不要另加封面，不用塑料环、夹子等。纸质版材料提交一份，要求公章为原印模，签名为原笔迹。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推荐奖种:**在推荐系统中选择填写：医学科学技术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或青年科技奖。

**序号：**推荐书提交后，系统自动生成。

**编号**：推荐书提交后，系统自动生成。

**项目名称（中文）**：不超过30字。应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科普项目应直接使用科普作品的名称。

**项目名称（英文）**：指项目名称（中文）的英译文，应翻译准确。一般不超过200个字符。

**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推荐单位由推荐系统关联的推荐单位识别码自动填写，推荐科学家由推荐系统根据“二、科学家推荐意见”自动填写。

**主要完成人：**推荐系统中在此处添加主要完成人，然后在“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处完善主要完成人信息。

**主要完成单位：**推荐系统中在此处添加主要完成单位，然后在“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处完善主要完成单位信息。

**学科分类**：按《中华医学科技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在推荐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代码及名称，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3个学科分类。项目的第一个学科分类将和评审学组及评审专家专业直接相关（不一定完全相同），请务必认真填写。

**评审学组：**指本项目在评审时的学科专业分组，系统根据所选择的第一个学科分类自动分配评审学组。实际评审分组可能根据推荐项目数合并或拆分评审学组。

**任务来源：**在推荐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项目主体内容完成时间，基础研究类项目完成时间为代表性论文专著中最近1篇发表的时间，应用研究类项目完成时间为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所有项目完成时间应在项目申报时间之前两年及以上，即2019年1月1日前。

二、推荐意见

**（1）单位推荐意见：**适用于单位推荐的项目。

**单位名称等：**由推荐系统根据推荐单位确认的信息自动填写。

**推荐意见：**限300～600字。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全文，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

**声明：**由推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科学家推荐意见：**适用于科学家推荐的项目。

**身份证号：推荐科学家的**居民身份证号（18位）。

**院士类别:**在推荐系统中选择填写。选项有：中国科学院生命科学和医学学部院士，中国工程院医药卫生学部院士，中国工程院工程管理学部院士。

**从事专业学科代码:**推荐科学家的信息用于进一步完善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专家库，请认真准确选择推荐科学家最擅长的学科及学科代码，推荐系统中的选项比《中华医学科技奖学科专业代码表》覆盖范围更广一些。

**责任专家：**3名科学家联合推荐时，列第一位的为责任专家。

**推荐意见：**限300～600字。推荐科学家应认真审阅推荐书全文，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3名科学家联合推荐时，每位科学家各自独立填写一份推荐意见，推荐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声明：**由推荐科学家本人手写亲笔签名。

三、项目简介（限1页,限800～1200字）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宣传和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项目简介应客观、准确、简明扼要。

基础研究类项目的项目简介应包含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科学发现点、科学价值、同行引用及评价等。

应用研究类项目的项目简介应包含项目背景、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

医学科普项目应客观、准确、简明扼要的介绍以下内容：科普作品的目的意义，目标受众等；主要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医学科学技术知识的内容等；发行情况，推广应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等。

四、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

**4.1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限5页）**

该部分是推荐书的核心内容，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支持本项目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证明材料为依据（如专利、论文等），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原创性发现、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内容，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等。

科学发现点、技术发明点和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发现点、发明点或创新点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在阐述时应说明支持其成立的附件证明材料编号。

医学科普作品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手法等方面的创新。

**4.2局限性（限1页）**

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研究中存在的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五、客观评价（限2页）

围绕项目主要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围绕项目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做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可在此阐述“7.4代表性论文目录”中的20篇代表性论文及代表性论文被他人正面引用情况。**在此处和推荐书全文，仅阐述20篇代表性论文的发表情况和他引情况，不能出现其他论文发表情况和他引情况。**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1推广应用情况（限1页）**

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主要应用单位（包含是应用单位的完成单位）情况列表说明，不超过15个。

医学科普作品应概述作品的发行数量、范围、普及情况及被其他大众传媒采纳情况，科普作品要求为2011年1月1日以后公开出版发行，并且已公开出版发行两年以上，即2019年1月1日前出版发行。

**6.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2页）**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无经济效益的，可只介绍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主要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三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尽量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经济效益处盖章需为财务部门公章。

社会效益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提高技术服务及科学管理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基础研究类项目不需填写“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七、主要证明目录

所列主要证明应为本项目独有，须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项目中使用。

推荐中华医学科技奖青年科技奖项目所列主要证明还应满足以下条件：主要证明材料的知识产权应归前三位完成人及其完成单位所用。青年科技奖获奖项目主要证明材料日后不能再次用于申报青年科技奖，5年内不能再次用于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奖种。

**7.1知识产权证明目录（限10个）**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和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专利授权时间不限。

发明人或设计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列入本表。

须征得所列知识产权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专利发明人或设计人的知情同意，知情同意内容包括：（1）知识产权用于推荐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该发明人（或设计人）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2）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知识产权不能再次参评该奖。请取得这些人员的知情同意证明材料后由第一完成单位存档备查。如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将按有关规定从严处理。

青年科技奖项目要求所列知识产权的发明人或设计人至少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

序号：以“1-1，1-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类别：从推荐系统中选填。

国别：指授予知识产权的国家。

授权号：专利填写专利号（即专利申请号前加ZL），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填写登记号。

授权时间：专利填写授权公告日，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填写首次发表日期。

发明人：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完整填写全部发明人,外观设计专利完整填写全部设计人,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其他知识产权可不填此栏。

**7.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限10个）**

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如新药、医疗器械等，须提供批准文件如新药证书、新药临床研究批件、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等，审批时间应在2019年1月1日之前。

序号：以“2-1，2-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7.3应用证明目录（限15个）**

列出不超过15个主要应用单位的应用情况。至少应有1份应用证明为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两年以上，即应用起始时间为2019年1月1日以前。

应用证明可使用附后的模版，须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不能为科研处、医教部等部门公章）。有经济效益的，应填写“经济效益”一栏，一并加盖应用单位财务部门公章。

序号：以“3-1，3-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7.4代表性论文目录（限20篇）**

所列论文应为2019年1月1日前在正式刊物公开发表。在线发表时间可作为论文发表时间，但须在论文电子版中有体现。所列论文应按重要程度排序。鼓励将发表在国内期刊的论文列为代表性论文。

所提交的论文作者应包含项目主要完成人。

论文的全部通讯作者单位均为国外单位的，不能用于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论文的通讯作者单位既包括国内单位也包括国外单位的，该论文可以用于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

须征得代表性论文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所有作者的知情同意，知情同意内容包括：（1）论文用于推荐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该论文作者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2）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论文不能再次参评该奖。请取得这些人员知情同意证明材料后由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存档备查。如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将按有关规定从严处理。

青年科技奖项目要求所列代表性论文的通讯作者至少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

序号：以“4-1，4-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年，卷（期）及页码：如纸质版发表时间不符合时限要求，而在线发表时间符合时限要求，请在本栏填写“年，卷（期）及页码”的同时，补充填写在线发表时间。

影响因子：应基于推荐书填写时的情况填写。

通讯作者（含共同）：填写该论文的所有通讯作者姓名，国内作者须填写中文姓名。对于某些学科没有论文通讯作者概念的，填写第一作者，此时第一作者认为是通讯作者。

SCI他引次数：填写数据应和第三方机构出具的“7.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数据一致。

合计：由推荐系统自动填写。

**7.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1个）**

提交第三方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检索本项目“7.4代表性论文目录”所列不超过20篇代表性论文的收录引用情况报告。

检索报告结论页应提供20篇代表性论文的SCI他引次数合计和他引总次数合计，且包含如下表格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者.题名[J].刊名,年,卷(期)及页码 | SCI影响  因子 | SCI他引次数 | 他引  总次数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7.6查新咨询报告**

须提交第三方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于2020年1月1日以后出具的本项目查新咨询报告书。除医学科普项目外，所有项目均须上传查新咨询报告书全文。

序号：以“6-1”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7.7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限1个）**

按照附表格式填写，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名。完成人仅为1人的不需要提交。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应以第一完成人角度，介绍项目完成人之间的合作经历或合作关系。不同单位、不同团队的合作完成的项目，应先总体介绍单位间或团队间的合作关系。不局限于第一完成人与其他完成人的合作，也可以包括其他完成人之间的合作。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即“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有关内容列表化，每行填写一项合作内容。其中：

合作方式：包括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参与制订标准规范和产业合作等，合作报奖不能独立作为合作关系证明。

合作者：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

合作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合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可与主要证明目录中的成果名称相同。

合作关系佐证材料：填写其在附件佐证材料编号。如未包含在附件中，应填写“未列入附件”。

**7.8科研基金、计划结题验收报告或证明目录（限5个）**

填写不超过5个具体科研基金、计划的信息，按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排序，并提供基金、计划结题验收报告或证明。结题时间不限。没有结题的项目，此处不能填写。

序号：以“8-1，8-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基金种类：指项目所受资助的国务院各组成部门、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所属部门等，可根据项目所受资助的实际情况在下拉菜单选择。

计划、基金名称：指项目所受资助的基金、计划名称，可根据项目所受资助的实际情况填写。如，“973计划”，“首都医学发展科研基金”。

**7.9本项目核心技术内容曾获科技奖励目录（限5个）**

如实填写本项目核心内容曾获得的不超过5个奖项的情况。核心内容曾获得过国家科学技术奖的项目不得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

序号：以“9-1，9-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奖励种类：在推荐系统中选择，选项有6个：省部级政府科学技术奖、市厅级政府科学技术奖、面向全国评选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面向部分地区评选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其他、无。省部级政府科学技术奖指各省级人民政府或国家部委授予的科学技术奖或军队科学技术奖，市厅级政府科学技术奖指各副省级城市、地级市（州）人民政府科学技术奖或省级政府各厅局授予的科学技术奖。

获奖时间：须填写具体获奖年份。

获奖项目名称：指获得奖励的成果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应规范填写等级，不分等级的奖项填写“不分等级”。

授奖部门：应以奖励证书中落款部门名称及公章为准，规范填写全称。

**7.10其他证明目录（限15个）**

可列出“表7.1～7.9“之外其他类别的有利于项目评审的证明文件，如第三方评价证明，出版的专著等。不可列出已有类别的证明文件，如专利，论文等。

第三方评价证明指除项目主要完成人、合作者和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的第三方对本项目内容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如他人在学术刊物或公开场合发表的对本项目内容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国家相关部门出具的技术检测报告等。

卫生管理项目应在此提供项目主体内容经政府有关部门采用，并经实际验证具有明显实际效果的相关证明材料。

医学科普作品应在此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2）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3）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其中（1）和（2）为必备证明材料。

其他证明限15个，每个证明仅列一个独立的内容，不能列出一类内容。

序号：以“10-1，10-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中华医学科技奖医学科学技术奖项目完成人最多可填写15人，按贡献大小排序，授奖人数按照最终获奖等级自动截取。单项授奖人数一等奖不超过15人，二等奖不超过10人，三等奖不超过8人。

中华医学科技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青年科技奖项目单项授奖人数不超过8人，最多可填写8人，按贡献大小排序。

科普项目主要完成人应是对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责任编辑和美术编辑。

**姓名：**完成人姓名务必准确填写，中间不能添加空格。**国籍：**医学科学技术奖项目第一完成人须是中国公民。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青年科技奖项目完成人均须是中国公民。

**身份证号：**大陆居民均填写居民身份证号（18位），不能填写其他证件号；香港居民填写香港居民身份证号，澳门居民填写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填写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号；外国公民填写护照号。证件号码务必填写正确，否则将无法确认该完成人获奖。

**出生年月：**青年科技奖前三位完成人年龄均不超过45周岁，即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从事专业学科代码：**项目完成人信息可能用于进一步完善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委员数据库，请认真准确选择该完成人最擅长的学科及学科代码。

**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在国外工作的，填写国外单位。如完成人为全日制在读博士生或硕士生，工作单位填写现就读单位名称，在工作单位名称后加括号注明“在读博士/硕士”。

**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工作单位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医院的科室等。

**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只填写一个单位。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对本项目的主要学术（技术）贡献**：限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所列的第几项；与他人合作完成的，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及各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科技奖励情况：**限200字。填写该完成人曾获国家科技奖励和各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科技奖励情况，包括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

**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中文简体正楷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他人代签或仿造签名。如因特殊情况而无法签名，应由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出具书面说明并盖章或签字，随推荐书一并报送中华医学会。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全日制在读博士生或硕士生的工作单位公章如果加盖有困难，可加盖工作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按照实际贡献大小排序。

中华医学科技奖医学科学技术奖项目完成单位最多可填写10个，按贡献大小排序，授奖单位数按照最终获奖等级自动截取。单项授奖单位数一等奖不超过10个，二等奖不超过7个，三等奖不超过5个。

中华医学科技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青年科技奖项目单项授奖单位数不超过5个，最多可填写5个。

**单位名称**：填写名称须规范完整填写，须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主要完成单位须具有法人资格，不得以“协作组”、“委员会” “XX大学XX学院”等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作为主要完成单位。

**单位性质**：在推荐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18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识别](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A%AB%E4%BB%BD%E8%AF%86%E5%88%AB)的代码。国家实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后，工商注册号、组织机构代码、纳税人识别号等三个代码合并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银行账户信息：**第一完成单位需填写单位银行账户信息，其中银行账户户名、单位名称、单位公章及项目获奖后开具奖金票据的单位名称应完全一致。

**对本项目的贡献：**不超过600字。自然科学类的项目，应就本单位在成果的研究过程中，主持或参与研究的制订及组织实施，并提供技术、经费或设备等条件，对该项成果的研究起到的重要作用叙述；技术发明类和科技进步类的项目，应就本单位在项目研究、研制、开发、投产、应用和推广过程中提供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条件，对项目的完成起到的组织、管理和协调等作用叙述。

**声明：**需完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十、诚信承诺书

在认真阅读承诺内容后，项目第一完成人本人签名确认，项目第一完成单位盖公章确认，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附件

电子版：推荐系统根据“七、主要证明目录”生成附件目录，在对应位置上传附件。

纸质版：按“七、主要证明目录”的顺序提供各附件，附件与主件之间，各类附件之间用彩色纸隔开。

**（1）主要知识产权证明**

按“7.1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提交说明书全文扫描件（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外观设计专利提交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设计图片全文），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提交证书。每个知识产权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10个PDF文件。

纸质版：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提交说明书摘要页复印件，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提交证书复印件。每个知识产权1页，不超过10页。

**（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按“7.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批准文件的原件全文扫描件，限10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限10页。

**（3）主要应用证明**

按“7.3主要应用证明目录”的单位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应用证明原件全文扫描件，每份证明1个PDF文件，限15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复印件，按实际页数提交。

**（4）20篇代表性论文**

按“7.4代表性论文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论文全文，限20个PDF文件。**全文文档中须将通讯作者、通讯作者单位及标识这些作者是通讯作者的文字以黄色背景标明。**

纸质版：提交代表性论文的首页复印件，限20页。

**（5）20篇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检索报告原件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检索报告结论页的复印件，包含所要求的表格内容及检索单位公章。

**（6）查新咨询报告**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查新咨询报告原件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版：提交查新咨询报告复印件，仅提供加盖了检索机构公章的结论页即可。

**（7）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含第一完成人签字）原件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原件，按实际页数提交。

**（8）基金、计划结题或验收报告**

按“7.8具体基金、计划情况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以PDF文件提交基金、计划的结题或验收报告或证明原件全文扫描件，资助部门没有下达纸质版验收报告或证明的可上传资助部门网站结题证明的截图，限5个PDF文件。

纸质版：仅提交结题验收报告或证明的首页的复印件，限5页。

**（9）曾获科技奖励证明**

按“7.9本项目核心技术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证明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以JPG文件提交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限5个JPG文件。

纸质版：提交获奖证明复印件，限5页。

**（10）其他证明**

按“7.10其他证明目录”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限15个PDF文件（均为原件扫描件）。专著类证明，以PDF文件提交封面、版权页、核心内容页，每本专著1个PDF文件。其他类证明，以PDF文件提交，每个证明1个PDF文件。

纸质版：每个证明限1页，专著类证明，提供版权页复印件。

**（11）第1完成人近期标准证件照片**

电子版：以JPG文件提交项目第1完成人的清晰近期电子版证件照片。

纸质版：照片仅提交电子版，不提交纸质版。

**（12）科普作品（仅限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

电子版：提交上传医学科普作品的电子版全文，比如图书提供全部书籍的PDF文件，音像制品提供全部作品的对应格式的电子文件或网络链接地址。

纸质版：提交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初版和最新版本）1套。被译为其他语种的科普作品，还应提供被译为其他语种作品的样本1套。

#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

（2021年）

1. 候选人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或推荐科学家） | | |  | | | | 贴照片处 |
| 候选人姓名 | | 英文名或英文译名 | |  | | |
| 中文名或中文译名 | |  | | |
| 出生日期 |  | | | 国籍 |  | 性别 |  |
| 从事专业 |  | | | 职务 |  | 职称 |  |
| 学科分类1 |  | | | | 最高学位 |  | |
| 学科分类2 |  | | | | 最高学位毕业院校 |  | |
| 工作单位 | 中文 | |  | | | | |
| 英文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邮编 |  |
| 办公电话 |  | | |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与国内合作的主要单位 |  | | | | | | |
| 与国内合作的开始时间 |  | | | | | | |

二、推荐单位意见

（科学家推荐不填此栏）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手机号码 |  |
| 电子邮箱 |  | 办公电话 |  |
| 推荐意见：  参考体例：1.合作背景  2.合作成果  3.合作意义  4.国内合作单位对候选人对华是否友好的评价  5.我单位认真审核项目填报各项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公示无异议，同意推荐其申报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二、推荐科学家意见

（单位推荐不填此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
| 院士类别 |  | 从事  研究领域 | |  | |
| 从事专业  学科代码 |  | | | | |
| 工作单位 |  | | 办公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电子信箱 |  | | 移动电话 | |  |
| 责任专家 | □是（排序第一的推荐科学家）□否 | | | | |
| 推荐意见：  参考体例：1.合作背景  2.合作成果  3.合作意义  4.国内合作单位对候选人对华是否友好的评价  5.我已认真审核项目填报各项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候选人国内主要合作单位公示无异议，同意推荐其申报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 | | | | | |
| 声明：本人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推荐科学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三、候选人简介及学术地位

|  |  |  |  |  |
| --- | --- | --- | --- | --- |
| 国内联系人 | 姓 名 |  | 电子邮箱 |  |
| 手 机 |  | 办公电话 |  |
| （本部分为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的背景情况的阐述，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 | | | |

四、对促进中国医学科学技术发展的主要贡献

（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要对候选人与中方合作项目投入研究经费、合办研发机构、促成国际学术会议、联合发表论文著作、联合申请专利以及提出建议被采纳等产出情况进行量化表述。）

五、国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排名 |  |
| 法定代表人 |  | 单位性质 |  | 所在地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手机号码 |  | 办公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 | |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六、附件目录

1．被推荐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技术评价证明

3．培训情况证明

4．设备及应用证明

5．社会及经济效益证明

6．被推荐候选人近期标准证件照1张

7．其他证明

#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如栏目内无内容，应填写“无”字，不得空缺或缺页。推荐单位（科学家）要对有关内容认真严格审查，并承诺对推荐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中华医学会根据有关管理办法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推荐书将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正文文字建议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主件从推荐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

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一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采用胶装，以“一、基本情况”作为首页，不要另加封面，不用塑料环、不用夹子等。纸质版材料提交一份，要求公章为原印模，签名为原笔迹。

提名书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不超过20页，附件（第六部分）不超过20页。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候选人姓名**：应填写英文名或英文译名和中文译名，中、英文译名应用惯用译名。

2．**推荐单位或推荐科学家**：推荐单位由推荐系统根据关联的推荐单位代号自动填写。

3．**最高学位**：应填写候选人已取得的最高学位。

4．**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推荐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2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

5．**工作单位（中、英文）**：指候选人在本国的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

二、推荐意见

不超过600字。推荐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属实，候选人对华是否友好（对华友好指尊重我国现行的方针政策，无违反我国法律法规的不良记录等），国际影响和学术地位如何，在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与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并对照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授奖条件，写明对候选人评价意见和提名理由。

推荐意见表应由推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推荐科学家须由本人手写亲笔签名，各科学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候选人简历或候选组织简介及学术地位

**国内联系人**：指候选人在中国的联系人，如合作单位外事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简介**：指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

**学术地位：**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四、对促进中国科学技术事业做出的主要贡献

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要对候选人与中方合作项目投入研究经费、合办研发机构、促成国际学术会议、联合发表论文著作、联合申请专利以及提出建议被采纳等产出情况进行量化表述。

五、国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最多填写3个国内主要合作单位的情况表，其单位名称和排名顺序应与提名书首页“与国内合作的有关单位”一栏填写的前3个单位一致。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不超过600字。

须由合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六、附件

**被推荐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提供用以证明身份的被推荐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系统要求以JPG格式上传，不超过1个。

**技术评价证明**：指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情况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系统要求以pdf格式上传，不超过5个。

**培训情况证明：**向中国公民或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训人才的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受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系统要求以JPG格式上传，不超过5个。

**设备及应用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的证明。系统要求以JPG格式上传，不超过5个。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指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对所取得的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提供的证明。系统要求以JPG格式上传，不超过5个。

**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其他证明材料。系统要求以PDF格式上传，不超过5个。

#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系统使用说明

一、推荐系统登录入口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系统的注册和登陆入口为中华医学会网站（[www.cma.org.cn](http://www.cma.org.cn)）首页右下角“在线服务”栏目内的“单位在线服务”之“科技奖项目申报”。

二、推荐系统功能及用户类别

1.在项目申报、推荐、形式审查阶段，推荐单位、推荐科学家和完成单位均使用本系统。网络推荐截止日前，可进行推荐书的填写、修改、提交和查看等相关操作。网上形式审查后，推荐单位、推荐科学家和完成单位可打印推荐书、可查看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和受理情况。

2.推荐系统用户分推荐单位、完成单位或国家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以下简称候选人）两种。“推荐单位”是中华医学会认可的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完成单位”是项目成果完成单位。

三、候选项目/候选人推荐流程

1.推荐单位使用原有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推荐系统，更新或确认单位信息，包括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书中的推荐单位信息将自动引用此信息，请务必确认推荐单位信息完整、准确，否则将影响项目推荐。如忘记用户名和密码，请与中华医学会科技评审部联系。

科学家推荐项目的完成单位请在确定全部推荐科学家人选后，直接与中华医学会科技评审部联系获取帐号信息。

2.推荐单位登录推荐系统后，查看推荐指标数额和推荐单位唯一识别码。推荐单位可将自己的推荐单位唯一识别码不限额发放给项目完成单位或国家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

3.完成单位或候选人需根据推荐单位唯一识别码自行注册。

4.完成单位使用已经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推荐系统，在线填写《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书》各项内容，并上传相应附件。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项目,需另外上传科普作品的电子版文件或视频文件的网络链接地址。

推荐系统要求上传的电子版附件只能使用PDF和JPG两种格式，每个文件数据大小原则上不超过15M。要求一个PDF或JPG文件只能有一个独立内容。

5.完成单位将网络版材料提交至推荐单位。

6.推荐单位审核后根据指标数额择优将网络版材料提交中华医学会。

7.推荐单位和完成单位在本单位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推荐项目的基本情况，公示期7天及以上。

8.中华医学会形式审查后，当推荐系统中项目状态显示为“可打印提交纸版材料”时，完成单位或候选人请从推荐系统中下载带水印的推荐书主件，并与附件材料一起按要求装订。

9.项目完成人、完成人所在完成单位和工作单位以及项目完成单位在纸版推荐书“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和“十、诚信承诺书”相应部分签字盖章。

10.推荐单位在纸版推荐书“二、推荐单位意见”签字盖章。

11.推荐单位按要求准备其他纸版材料。

12.纸版材料上报中华医学会。

四、注意事项

1.以上“项目推荐流程”是单位推荐项目的流程，科学家推荐项目流程和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流程请参照该流程。不同之处在于科学家推荐由推荐科学家审核材料，并在推荐书“二、科学家推荐意见”签字。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请按照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填写说明中的要求填报。

2.完成单位或候选人用户注册时，请务必认真核对推荐单位唯一识别码和推荐单位信息，如果有误将无法正常推荐。

3.请推荐单位对推荐书进行审核，按限额择优推荐给中华医学会。不推荐的项目推荐书请退回完成单位或候选人。推荐单位如当年拟推荐的优秀项目较多，推荐指标数额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可书面提出申请增加推荐指标数额的函，中华医学会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同意增加指标数额。

4.中华医学会对推荐书进行形式审查。符合形式审查要求的予以公布。

五、推荐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10-85158789、010-85158419

# 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推荐书规范性文件模板

##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候选人公示情况说明

我单位推荐的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候选人“XXXXXXXXXXX XXXXXXXX”已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进行了公示，项目完成人所在单位/候选人国内主要合作单位均已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收到/没有收到对该推荐项目/候选人的异议。（如收到异议，请说明异议处理情况及处理意见。）

附件：

推荐单位公示证明材料（网站公示截图，公示栏公示照片等,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候选人公示情况公示格式及内容要求

**拟推荐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候选项目/候选人**

**公示**

我单位拟推荐下列候选项目/候选人申报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特进行公示，公示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公示期内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您向（推荐单位具体部门）反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推荐单位名称及日期

附：公示内容（应包括如下方面）

一、推荐中华医学科技奖医学科学技术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青年科技奖候选项目：

1.推荐奖种

2.项目名称

3.推荐单位或推荐科学家

4.推荐意见

5.项目简介

6.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7.代表性论文目录

8.完成人情况，包括姓名、排名、职称、行政职务、工作单位、对本项目的贡献

9.完成单位情况，包括单位名称、排名，对本项目的贡献

二、推荐中华医学科技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

1.候选人姓名及工作单位

2.推荐单位或推荐科学家

3.推荐意见

4.国内主要合作单位

## 应用证明（参考模板）

|  |  |  |  |
| --- | --- | --- | --- |
| 应用技术名称 | |  | |
| 应用单位 | |  | |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  |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
| 应用起止时间 | |  | |
| 经济效益（万元）（选填） | | | |
| 自然年 | 新增销售额 | | 新增利润 |
| 2018年 |  | |  |
| 2019年 |  | |  |
| 2020年 |  | |  |
| 累 计 |  | |  |
| 所列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计算依据（选填）： | | | |
| 应用情况及效益：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承诺：**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特此声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方式 | 合作者 | 合作时间 | 合作成果 | 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关于申请增加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数额的函

中华医学会：

我单位作为中华医学科技奖的推荐单位，已获得 项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数额。现申请增加 项数额。

拟申请增加数额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每个项目填写一张）：

|  |  |
| --- | --- |
| 申请增加数额 | 1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完成单位 |  |
| 项目完成人 |  |
| 项目简介  （限500字） |  |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单位推荐候选项目（候选人）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联系人： | 手机号码： | | |
|  | 电子邮箱： | 办公电话： | | | |  | | |
| 序号 | 推荐奖种 | 项目名称（中文） | 主要完成单位 | 主要完成人 | | 学科分类1 | 评审学组 | |
|  | 医学科学技术奖 |  |  |  | |  |  | |
|  | 卫生管理奖 |  |  |  | |  |  | |
|  | 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 |  |  |  | |  |  | |
|  | 青年科技奖 |  |  |  | |  |  | |
| 序号 | 推荐奖种 | 候选人中文姓名 | 候选人英文姓名 | 候选人工作单位 | | 候选人国籍 | 学科分类1 | |
|  | 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  |  |  | |  |  | |

##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 | |  | | | |
| 第一完成人姓名 | | |  | | | |
| 请求回避专家 | 1 | 姓名 |  | 专业 | |  |
| 工作单位 |  | | | |
| 回避理由 |  | | | |
| 2 | 姓名 |  | | 专业 |  |
| 工作单位 |  | | | |
| 回避理由 |  | | | |
| 推荐单位（公章）或推荐科学家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注：每个推荐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2人。原则上只限评审专家与被评审的候选人、候选单位或项目有利害关系等的情况，推荐单位（科学家）可以提出回避申请，并在推荐时书面提出理由及相关的证明材料；学术观点不同、同行竞争等不得作为申请专家回避的理由。

# 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要点

1.在推荐书的主件部分（包括推荐意见、项目简介、推广应用情况等）阐述了超过20篇主要代表性论文的发表情况及被引用情况。

2.“七、主要证明目录”所列主要证明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或在本年度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项目中使用。

3.“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所填写的完成人被两个及以上项目推荐，或完成人身份证号号码填写不准确。

4.2019、2020年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前三位完成人作为本年度推荐项目完成人。

5.“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所填写的完成单位名称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与单位公章不一致，完成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填写不准确，第一完成单位银行户名和单位名称不一致且不能提供这两个单位名称是同一单位的说明文件。

6．“7.1知识产权证明目录”列出了发明人或设计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知识产权或未授权的知识产权。

7．“7.4代表性论文目录”，列出了作者均不是项目完成人的论文，列出了通讯作者单位均为国外单位的论文，或列出了发表时间不符合要求的论文。

8．“7.9本项目核心技术内容曾获科技奖励证明目录”列出了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华医学科技奖的情况。

9.附件部分，“七、主要证明目录”对应上传的附件不清晰、附件和内容不符，或部分附件未上传。

10.附件“知识产权证明”，未按要求上传授权专利的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及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

11.附件“20篇代表性论文”上传的全文中未将通讯作者、通讯作者单位及标识这些作者是通讯作者的文字以黄色背景色标明。

12.附件“应用证明”未加盖法人应用单位公章。

13.附件“基金、计划验收或结题报告或证明”，上传内容不符合要求。

14．医学科普类项目未按要求上传发行量和再版次数证明以及成品质量的检测报告。

15.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候选人推荐意见未体现候选人是否对华友好等内容。

16.纸版推荐书的签字盖章不全。

17.其他不符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以及当年度推荐工作通知及填写要求的情况。

# 中华医学科技奖学科专业代码表

《中华医学科技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13745-2009 学科分类与代码编制。填写学科代码时，应根据项目的专业属性，选择一个学科专业代码，并尽可能选择到三级学科专业，若没有三级学科专业的，则选择至二级填写代码及其名称。

|  |
| --- |
| **310基础医学** |
| 31011医学生物化学 |
| 31014人体解剖学 |
| 31017医学细胞生物学 |
| 31021人体生理学 |
| 31024人体组织胚胎学 |
| 31027医学遗传学 |
| 31034人体免疫学 |
| 31037医学寄生虫学 |
| 31041医学微生物学 |
| 3104110医学病毒学 |
| 31044病理学 |
| 3104430病理生理学 |
| 31047药理学 |
| 3104710基础药理学 |
| 3104720临床药理学 |
| 3104799药理学其他学科 |
| 31051医学实验动物学  31098肿瘤学（基础）  3109810肿瘤免疫学  3109820肿瘤病因学  3109830肿瘤病理学  3109840实验肿瘤学 |
| 31099基础医学其他学科 |
| **320临床医学** |
| 32011临床诊断学 |
| 3201140医学影像学(包括放射诊断学、介入放射学等)  3201141 超声诊断学 |
| 3201160实验诊断学（检验医学） |
| 3201199临床诊断学其他学科 |
| 32014保健医学 |
| 3201410康复医学 |
| 3201420运动医学(包括力学运动医学等) |
| 3201430老年医学 |
| 3201499保健医学其他学科 |
| 32021麻醉学 |
| 3202110麻醉生理学 |
| 3202120麻醉药理学 |
| 3202199麻醉学其他学科 |
| 32024内科学 |
| 3202410心血管病学 |
| 3202415呼吸病学 |
| 3202420结核病学 |
| 3202425消化病学 |
| 3202430血液病学 |
| 3202435肾脏病学 |
| 3202440内分泌病学与代谢病学 |
| 3202445风湿病学与自体免疫病学 |
| 3202450变态反应学 |
| 3202455感染性疾病学 |
| 3202499内科学其他学科 |
| 32027外科学 |
| 3202710普通外科学 |
| 3202715显微外科学 |
| 3202720神经外科学 |
| 3202730胸外科学 |
| 3202735心血管外科学 |
| 3202740泌尿外科学 |
| 3202745骨外科学 |
| 3202750烧伤外科学 |
| 3202755整形外科学 |
| 3202760器官移植外科学 |
| 3202765实验外科学 |
| 3202770小儿外科学 |
| 3202797手外科学  3202798周围血管外科学  3202799外科学其他学科 |
| 32031妇产科学 |
| 3203110妇科学 |
| 3203120产科学 |
| 3203130围产医学(亦称围生医学) |
| 3203198生殖医学 |
| 3203199妇产科学其他学科 |
| 32034儿科学 |
| 3203410小儿内科学 |
| 3203499儿科学其他学科 |
| 32037眼科学 |
| 32041耳鼻咽喉科学 |
| 32044口腔医学 |
| 3204420口腔材料学 |
| 3204430口腔内科学 |
| 3204435口腔颌面外科学 |
| 3204440口腔矫形学 |
| 3204445口腔正畸学 |
| 3204450口腔病预防学  3204498口腔种植学 |
| 3204499口腔医学其他学科 |
| 32047皮肤病与性病学 |
| 32051性医学 |
| 32054神经病学 |
| 32057精神病学(包括精神卫生、行为医学、医学心理学等) |
| 32058重症医学 |
| 32061急诊医学 |
| 32064核医学 |
| 32065全科医学 |
| 32067肿瘤学（临床） |
| 3206740肿瘤诊断学 |
| 3206751肿瘤放射治疗学 |
| 3206750肿瘤治疗学 |
| 3206799肿瘤学其他学科 |
| 32099临床医学其他学科 |
| **330预防医学与公共卫生学** |
| 33011营养学 |
| 33014毒理学 |
| 33021流行病学 |
| 33024传染病学 |
| 33027媒介生物控制学 |
| 33031环境医学（亦为环境卫生学） |
| 33034职业病学 |
| 33037地方病学 |
| 33035热带医学 |
| 33041社会医学 |
| 33047食品卫生学 |
| 33051儿少与学校卫生学 |
| 33054妇幼卫生学 |
| 33064放射卫生学（放射医学） |
| 33067卫生工程学 |
| 33071卫生经济学 |
| 33072卫生统计学 |
| 33073计划生育学 |
| 33074优生学 |
| 33077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学 |
| 33081卫生管理学 |
| 3308110卫生监督学 |
| 3308120卫生政策学 |
| 3308125卫生法学 |
| 3308130卫生信息管理学 |
| 3308199卫生管理学其他学科  33098肿瘤预防学 |
| 33099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其他学科 |
| **350药学** |
| 35010药物化学(包括天然药物化学等) |
| 35020生物药物学 |
| 35025微生物药物学 |
| 35030放射性药物学 |
| 35035药剂学 |
| 35040药效学 |
| 35042医药工程 |
| 35045药物管理学 |
| 35050药物统计学 |
| 35099药学其他学科 |
| **360中医学与中药学** |
| 36010中医学 |
| 3601011中医基础理论(包括经络学等) |
| 3601014中医诊断学 |
| 3601017中医内科学 |
| 3601021中医外科学 |
| 3601024中医骨伤科学 |
| 3601027中医妇科学 |
| 3601031中医儿科学 |
| 3601034中医眼科学 |
| 3601037中医耳鼻咽喉科学 |
| 3601041中医口腔科学 |
| 3601044中医老年病学 |
| 3601047针灸学(包括针刺镇痛与麻醉等) |
| 3601051按摩推拿学 |
| 3601054中医养生康复学(包括气功研究等) |
| 3601061中医食疗学 |
| 3601064方剂学 |
| 3601067中医文献学(包括难经、内经、伤寒论、金匮要略、腧穴学等) |
| 3601099中医学其他学科 |
| 36020民族医学 |
| 36030中西医结合医学 |
| 36040中药学 |
| 3604010中药化学 |
| 3604015中药药理学 |
| 3604020本草学 |
| 3604025药用植物学 |
| 3604030中药鉴定学 |
| 3604035中药炮制学 |
| 3604040中药药剂学 |
| 3604045中药资源学 |
| 3604050中药管理学 |
| 3604099中药学其他学科 |
| 36099中医学与中药学其他学科 |
| **416自然科学相关工程与技术** |
| 41660生物医学工程学 |
| 4166010生物医学电子学 |
| 4166020临床工程学 |
| 4166030康复工程学 |
| 4166040生物医学测量学  4166045生物物理学 |
| 4166050人工器官与生物医学材料学 |
| 4166060干细胞与组织工程学 |
| 4166070医学成像技术 |
| 4166099生物医学工程学其他学科 |